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

《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新华社北京9月15日电 9月16日出版的第18期《求是》杂志将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文章强调,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不仅是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需要,而且是赢得国际竞争主动权的需要。我国作为全球第二大消费市场,必须把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好,增强我们从容应对风险挑战的底气。

文章指出,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基本要求是“五统一、一开放”。“五统一”,就是统一市场基础制度,特别是实现产权保护、公平竞争、质量标准等制度的统一;统一市场基础设施,打通物流、资金流、信息流,健全现代商贸流通体系;统一政府行为尺度,地方在推动经济发展特别是招商引资时,哪些能干哪些不能干有明确规矩,不能各行其是;统一市场监管执法,明确市场监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一把尺子量到底;统一要素资源市场,促进自由流动、高效配置,减少资源错配和闲置浪费。“一开放”,就是持续扩大开放,实行对内对外开放联通,不搞封闭运行。

文章指出,要聚焦重点难点,下决心清除顽瘴痼疾。第一,着力整治企业低价无序竞争乱象。“内卷”重灾区,要依法依规有效治理。更好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引导企业提升产品品质。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第二,着力整治政府采购招标乱象。重点整治最低价中标、以次充好、利益勾连等突出问题。规范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加强对中标结果的公平性审查。第三,着力整治地方招商引资乱象。要制定全国统一的地方招商引资行为清单,明确鼓励和禁止的具体行为。加强招商引资信息披露。第四,着力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畅通出口转内销路径,提高国内国际标准一致性,培育一批内外贸优质企业。第五,着力补齐法规制度短板。持续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健全有利于市场统一的财税体制、统计核算制度和信用体系。第六,着力纠治政绩观偏差。完善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和干部政绩考核评价体系。

文章强调,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既是攻坚战,也是持久战,各地区各部门要从政治和全局高度抓好落实。中央和地方、地方和地方、政府和企业、企业和企业都要加强协调配合,形成推进合力。

西宁西安两地“医疗联合体”揭牌

本报讯(记者 悠然)9月12日,西安市第一医院与西宁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疗联合体签约揭牌仪式举行。

揭牌仪式上,西宁市第一人民医院相关负责人介绍了医院的发展历程、学科布局及高原地区群众的健康需求特点,重点提及眼科、心血管内科在服务本地患者时面临的技术提升与人才培养需求。西安市第一医院代表详细介绍了该院在综合管理、学科建设尤其是眼科、心血管内科的技术优势。在全体参会人员的见证下,两院代表共同签署医疗联合体帮扶合作协议,并为“医疗联合体”揭牌。仪式结束后,西安市第一医院一行实地参观了西宁市第一人民医院眼科医学中心、心血管内科病房及诊疗设备,就临床诊疗难点、学科发展规划等进行深入交流。

据了解,在西安市第一医院专家的精准指导与全力帮扶下,西宁市第一人民医院的相关学科有望在学科建设、医疗技术、人才培养及科研能力等核心领域实现质的飞跃。根据合作规划,今后两院将搭建远程医疗会诊平台,通过实时信息互通与优质资源共享,让西宁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便捷享受到西安市第一医院的高水平诊疗服务。同时深化科研协同合作,联合申报科研项目、开展临床研究,聚焦高原医学前沿技术展开攻关,加速推动医学科研成果向临床应用转化,通过多维度合作助力西宁市第一人民医院实现高质量发展,为陕青两省医疗卫生事业协同发展注入新动能,切实为两地群众的健康福祉贡献更大力量。

西宁市推动监督向基层延伸见行见效

本报讯(特约记者 贾权军)“农村集体资产管理领域经营性资产‘清障’专项行动为村级监督工作注入了新动能。如今,我们不只是参与村‘两委’会议,更要深度介入村级事务监督,‘零距离’监督的优势真正发挥了。”西宁市大通县景阳镇寺沟村监委主任感慨。此前,针对青山乡古娄马场村原主任李勇贪污村级合作社资金等案暴露的问题,县纪委监委靶向施策,制定《“小微权力”廉洁履职正负面清单》《村(居)干部“十必问”履责清单》,开展村党支部书记述责述廉评议,设立村级监督“六员”,构建多层次监督体系。

加强基层监督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提升基层治理效能的有力举措。西宁市纪委监委着眼深化基层监督体制机制改革,在构建监督格局、完善监督制度、创新监督方式等方面积极探索、大胆实践,持续加强基层监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深化机制改革,破解监督难题。7个县区高质量完成纪委监委内设机构改革,实现科室设置和人员配置两个50%以上改革目标,人员力量进一步向监督执纪执法一线倾

斜。综合派驻纪检监察组全部实现集中办公、统一管理,建立了“室组”“组组”“室组乡”联动机制和片区协作机制,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基层监督体系。如,城西区深入推进区级纪检监察组织“室组乡”协作联动制度化规范化,设置3个协作联动片区,2024年以来,“室组乡”联动监督28次,联动办案30件,着力破解基层监督力量薄弱、“熟人社会”监督难等问题。

配强监督队伍,充实监督力量。75个乡镇(街道)配备纪检专干149名,1097个农村(社区)配有村(居)务监督委员3291名,成为基层监督的骨干力量。同时,各县区采取县级领导包保乡镇联点村(社区)、聘请党风政风监督员、穿警服的社区副书记等措施有序扩充基层监督力量,在监督下履职尽责成为村(社区)干部的思想共识和行动自觉。如,城西区推行“廉情网格+监督治理”模式,统筹“镇(街道)纪(工)委+村(居)务监督委员会+纪检委员”监督力量,设立廉情网格员队伍,推行“敲门监督”“移动办公桌”等监督模式,延伸监督触角。

加强监督制约,规范权力运行。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力运行,制定出台加

强村(社区)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村(社区)党风廉政建设检查考核办法、“小微权力”廉洁履职正负面清单、关于加强村(社区)“一肩挑”权力运行监督制约的实施意见等制度机制,使群众身边的公职人员受到严密监督,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提供有力保障。如,大通县构建起“县纪委监委一体管理、县乡村三级联动、‘四项监督’贯通协同”的“134”监督体系,形成点、线、面立体监督执纪新格局。

创新监督方式,数字赋能监督。2024年以来,全市逐步推广运用基层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数字化监督平台,435个村公开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使用情况。同时,通过落实党建引领“有诉必应马上办”创新机制,形成“接、转、办、督、宣、访、评”闭环管理,基层监督的实效性大幅提升。如,湟中区纪委监委督促区农业农村局限优化监管方式,通过“互联网+”模式,依托农村集体“三资”监管信息化管理平台,在15个乡镇建立农村集体“三资”监管中心,构建起“线上+线下”监管网络,对全区35.39亿元集体资产进行实时监测,实现数据归集与流程透明。



西宁完成绿化15.57万亩 为“三北”建设交出亮丽成绩单

负责人表示,为因地制宜实施工程建设,构建全域生态新格局,我市聚焦“一芯两屏三廊道”城市新型生态格局,将“三北”工程建设与打造生态文明高地中心城市和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中心城市高度融合,与国家和省级重大战略规划相协调,科学编制绿化建设、产业发展、保护利用等规划方案3类15个,同时,坚持规划扩绿、规划护绿、规划兴绿,推进国土绿化暨“三北”工程建设任务分类、分区、分期落地实施。

在扎实推进工程建设期间,我市坚持保护修复并举、增绿提质同抓、生态经济兼得,全力推进西宁市“三北”工程任务建设。为科学助力林草生态修复,我市积极开展先进适用科技成果引进、推广示范及成果转化工作,不断提升林草推广转化能力。其中,在河湟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黄河上游一级支流湟水流域(西宁段)中央财政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南北山四期工程等重大生态项目中,通过因地制宜确定绿化方式,提升了森林质量,通过精准化的抚育管护,构建了稳定高效多功能的林草生态系统。

“接下来,我们结合‘十五五’林草发展所需和全市林草湿资源现状,坚持科学绿化,坚持以水定绿、适地适绿,按照‘宜乔则乔、宜灌则灌、宜草则草’原则,在已谋划任务的基础上,进一步谋划、完善、补充‘三北’等重点项目,聚力全面完成目标任务。”市林草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本报讯(记者 张国静)记者从市林草局获悉,今年以来,我市不断压实“三北”工程建设工作责任,科学有力加快施工进度,通过建立市级协调机制,组建林草行业“三北”专班,全面落实林(草)长制责任等有效举措,聚焦关键环节,统筹要素保障。今年西宁市围绕河湟地区生态保护修复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等重点生态工程,计划完成国土绿化暨“三北”建设任务15万亩,截至目前,已完成15.57万亩,已超额完成任务。

“三北”工程是生态文明建设的标志性工程。1978年11月,国家启动实施“三北”工程建设,到2020年,我市紧扣工作要求,科学组织大规模国土绿化,全力推进“三北”工程建设,相继完成了一至五期工程建

设任务。2021年起,“三北”工程六期开始实施,在河西走廊—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中,西宁市作为青海省“三北”工程建设的协同推进区之一,编制印发《“三北”工程六期规划西宁市实施方案(2021—2030年)》,建立全市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和工作协调机制,全面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计划到2030年,全市完成“三北”六期任务191.33万亩,截至目前,已完成建设任务113.88万亩,完成量为总体任务的60%。

“自‘三北’工程建设开展以来,全市树立起一盘棋思想,聚力推进任务落实,实行挂图作战,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限要求开展工作,各项工作序时推进。”市林草局相关

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全力推进乡村振兴

本报讯(记者 张弘靓)9月15日,记者从市财政局获悉,今年以来,该局紧盯省财政厅支农政策创新变化,遵循“尊重民意,突出公益”原则,在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助力乡村振兴工作上积极作为,取得了阶段性显著成效。

市财政局主动出击,积极与省财政厅对接,从项目谋划储备、申报争取、推进实施到绩效管理,各个环节循序渐进、狠抓落实,有效提升了农村综合改革项目的人库率和申报成功率。近日,青海省财政厅下达西宁市第三批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1558万元。截至目前,已累计下达西宁

市2025年中央和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9997万元,较上年增长78万元,增长率达0.8%。

项目申报前期,市财政局主动邀请省财政厅领导深入基层、察看民情,了解基层群众的“急难险盼”。在省财政厅的指导下,组织县区科学谋划项目、编制方案,不断补齐我市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短板弱项,努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通过积极争取,我市年内共有大通县景阳镇哈门村沟道治理及排水沟等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湟源县波航乡纳隆村田间道路提升补短板项目、城东区曹家寨村农村公益事

业建设财政奖补等66个项目已落实资金并陆续开工实施。农村综合改革项目的实施,将为改善全市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打造美丽宜居乡村,助力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市财政局将继续加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争取力度,督促指导县区持续强化资金监管,完善资金投入使用绩效评价体系和考核机制,优化项目实施流程和管理方式,不断提升农村综合改革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实施质量,确保资金用在刀刃上,持续为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和乡村振兴贡献财政力量。